

附件 6

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举报件 信息公示表

(D3YN202405190030)

公示单位：五华区人民政府

2025 年 11 月 24 日

投诉问题	受理编号：D3YN202405190030 群众投诉问题：昆明市五华区小康大道华龙人家小区 B 栋三单元 101 室住宅内开设餐饮店，营业时间至凌晨，油烟及噪声扰民。
办结目标	减少噪声对业主的影响，做好群众沟通解释工作。
整改措施	(一) 市公安局五华分局对该棋牌服务中心进行宣传教育，要求经营者及时劝导阻止顾客高声喧哗等产生社会生活噪声的行为。同时昆明市公安局五华分局、红云街道办事处加强对该点位的常态化巡察，发现存在顾客高声喧哗扰民的情况时及时进行查处。
整改主要工作成效	(一) 针对投诉人反映五华区芸芸老年人休闲棋牌活动中心厨房产生的油烟对周边居民造成一定影响问题。2024 年 5 月 20 日，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向该棋牌室制作《现场检查笔录》，要求定期维护油烟设施，确保油烟机正常运行，油烟排至小区公共油烟管道。目前该经营者已对油烟机进行了清洗。 (二) 针对五华区芸芸老年人休闲棋牌活动中心该棋牌服务中心内顾客进行棋牌娱乐活动过程中产生的社会生活噪声对周边居民造成一定影响问题。2024 年 5 月 20 日，昆明市公安局五华分局已对棋牌室负责人进行法制宣传并开具《噪音扰民主体责任告知书》，要求经营者及时劝导阻止顾客高声喧哗等产生社会生活噪声的行为。

自查自验和市级验收情况	<p>(一) 自查自验情况。2024年12月11日,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昆明市公安局五华分局、五华区市场监管局和红云街道办事处组织了自查自验。经查阅资料和现场复核,整改措施已落实,问题已解决,同意通过自查自验。</p> <p>(二) 市级验收情况。2025年11月24日昆明市生态环境局、昆明市市场监管局和昆明市公安局组织验收组对该投诉件进行市级验收,经材料核实和现场核实,符合验收要求,同意通过市级验收。</p>
公示说明	现将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华山西路1号五华区机关大楼416办公室。联系人员及电话:王腾达,13260026061